

东城区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主要数据公报（第三号）

——第三产业基本情况

北京市东城区统计局 北京市东城区经济社会调查队
北京市东城区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年4月17日

根据北京市东城区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结果，现将我区第三产业中主要行业的主要数据^[注一]公布如下：

一、批发和零售业

（一）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18年末，全区共有批发和零售业法人单位11937个，比2013年末增长14.7%，从业人员130001人^[注二]，比2013年末下降2%。

在批发和零售业法人单位中，批发业占30.6%，零售业占69.4%。在批发和零售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批发业占56.5%，零售业占43.5%（详见表1）。

表1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批发和零售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计	11937	130001
批发业	3652	73423
零售业	8285	56578

在批发和零售业法人单位中，内资单位占98.1%，港、澳、台商投资单位占0.8%，外商投资单位占1.1%。

在批发和零售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单位占 73.2%，港、澳、台商投资单位占 4.1%，外商投资单位占 22.7%（详见表 2）。

表 2 按登记注册类型分组的批发和零售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11937	130001
内资单位	11709	95202
国有单位	130	3061
集体单位	234	726
股份合作单位	110	461
联营单位	10	34
有限责任公司	677	37583
股份有限公司	43	5146
私营单位	10505	48191
其他		
港、澳、台商投资单位	97	5284
外商投资单位	131	29515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18 年末，批发和零售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8451.8 亿元，比 2013 年末增长 75.2%。其中，批发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7183.4 亿元，零售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1268.4 亿元，分别比 2013 年末增长 82.3%和 43.5%。负债合计 6325.2 亿元。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7022.2 亿元^[注三]（详见表 3）。

表 3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批发和零售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亿元)	负债合计 (亿元)	营业收入 (亿元)
合 计	8451.8	6325.2	7022.2
批发业	7183.4	5466.8	6086.5
零售业	1268.4	858.4	935.7

注：文中合计数和部分计算数据以及分组比重计算数据因小数取舍而产生的误差，均未作机械调整，下同。

二、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一）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18 年末，全区共有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法人单位 392 个，从业人员 29526 人，分别比 2013 年末下降 15.9% 和 29.6%（详见表 4）。

表 4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计	392	29526
铁路运输业		
道路运输业	145	9878
水上运输业		
航空运输业	12	92
管道运输业		
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	179	2739
装卸搬运和仓储业	18	362
邮政业	38	16455

注：表中铁路运输业由国家统一反馈北京市汇总数据，无法满足分区需求，故本区本门类所有数据不含国家反馈的铁路运输业数据。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18 年末，全区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295.2 亿元，比 2013 年末增长 181.7%。负债合计 173.5 亿元。全年实现收入合计 95.3 亿元^[注四]（详见表 5）。

表 5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亿元)	负债合计 (亿元)	收入合计 (亿元)
合计	295.2	173.5	95.3
铁路运输业			
道路运输业	131.8	94.8	13.1
水上运输业			
航空运输业	4.2	2.3	0.7
管道运输业			
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	96.3	31.9	28.1
装卸搬运和仓储业	2.8	1.0	2.0
邮政业	60.1	43.5	51.4

三、住宿和餐饮业

(一) 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18年末，全区共有住宿和餐饮业法人单位2092个，从业人员105095人，分别比2013年末增长21.3%和10.2%。

在住宿和餐饮业法人单位中，住宿业占26.5%，餐饮业占73.5%。在住宿和餐饮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住宿业占20.6%，餐饮业占79.4%（详见表6）。

表6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住宿和餐饮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计	2092	105095
住宿业	554	21690
餐饮业	1538	83405

在住宿和餐饮业法人单位中，内资单位占96.5%，港、澳、台商投资单位占2.2%，外商投资单位占1.3%。

在住宿和餐饮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单位占36.7%，港、澳、台商投资单位占22.5%，外商投资单位占40.8%（详见表7）。

表7 按登记注册类型分组的住宿和餐饮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计	2092	105095
内资单位	2018	38579
国有单位	67	4886
集体单位	73	489
股份合作单位	37	380
联营单位	***	***
有限责任公司	199	13595
股份有限公司	5	20
私营单位	1636	19141
其他		

港、澳、台商投资单位	46	23689
外商投资单位	28	42827

(二) 主要经济指标

2018年末,住宿和餐饮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446.7亿元,比2013年末增长6.2%。其中,住宿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358.7亿元,比2013年末增长10.7%,餐饮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88.0亿元,比2013年末下降8.9%。负债合计313.0亿元。全年实现营业收入281.1亿元(详见表8)。

表8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住宿和餐饮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亿元)	负债合计 (亿元)	营业收入 (亿元)
合计	446.7	313.0	281.1
住宿业	358.7	251.4	86.3
餐饮业	88.0	61.6	194.8

四、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一) 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18年末,全区共有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法人单位2171个,从业人员47738人,分别比2013年末增长14.1%和28.0%(详见表9)。

表9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计	2171	47738
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	60	10749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256	6631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855	30358

在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法人单位中，内资单位占 93.8%，港、澳、台商投资单位占 2.7%，外商投资单位占 3.5%。

在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单位占 66.7%，港、澳、台商投资单位占 6.7%，外商投资单位占 26.6%（详见表 10）。

表 10 按登记注册类型分组的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2171	47738
内资单位	2037	31820
国有单位	25	1319
集体单位	17	30
股份合作单位	10	102
联营单位	***	***
有限责任公司	239	9617
股份有限公司	23	4064
私营单位	1715	16620
其他	7	68
港、澳、台商投资单位	58	3206
外商投资单位	76	12712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18 年末，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1662.7 亿元，比 2013 年末增长 105.6%。负债合计 732.6 亿元。全年实现收入合计 677.2 亿元（详见表 11）。

表 11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亿元)	负债合计 (亿元)	收入合计 (亿元)
合 计	1662.7	732.6	677.2
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	953.4	300.5	375.5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327.6	236.1	95.7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81.7	196.1	206.1
------------	-------	-------	-------

五、金融业

（一）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18年末，全区共有金融业法人单位1452个，从业人员118461人，分别比2013年末增长353.8%和74.9%（详见表12）。

表12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金融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1452	118461
货币金融服务	120	51210
资本市场服务	1181	20850
保险业	87	40902
其他金融业	64	5499

注：金融业法人单位汇总范围包括人民银行、银保监会、证监会监管的单位和监管范围之外从事金融行业的单位。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18年末，金融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281589.8亿元，比2013年末增长161.3%。负债合计180354.9亿元。全年实现收入合计7338亿元（详见表13）。

表13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金融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亿元)	负债合计 (亿元)	收入合计 (亿元)
合 计	281589.8	180354.9	7338.0
货币金融服务	175337.8	153072.6	2331.9
资本市场服务	24150.7	18099.6	-120.0
保险业	2880.3	2231.1	505.1
其他金融业	79221.1	6951.6	4621.0

注：经济指标数据依据金融监管部门反馈的基层单位数据、统计部门掌握的金融监管单位在京总部本级数据以及监管范围之外从事金融行业的单位数据汇总。

六、房地产业

（一）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18年末,全区共有房地产业法人单位1649个,比2013年末增长14.8%。其中,房地产开发经营337个,比2013年末增长42.2%。

2018年末,全区房地产业法人单位的从业人员60638人,比2013年末下降6.5%。其中,房地产开发经营5708人,比2013年末下降21.5%(详见表14)。

表14 按行业中类分组的房地产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1649	60638
房地产开发经营	337	5708
物业管理	573	39390
房地产中介服务	307	5865
房地产租赁经营	399	9045
其他房地产业	33	630

(二) 主要经济指标

2018年末,全区房地产业法人单位的资产总计5519.7亿元,比2013年末增长54.3%。其中,房地产开发经营4214.9亿元,比2013年末增长56.3%。负债合计4257.9亿元。全年实现收入合计391.7亿元(详见表15)。

表15 按行业中类分组的房地产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亿元)	负债合计 (亿元)	收入合计 (亿元)
合 计	5519.7	4257.9	391.7
房地产开发经营	4214.9	3432.6	149.1
物业管理	292.5	172.2	99.4
房地产中介服务	59.2	60.7	13.5
房地产租赁经营	931.3	573.2	126.2
其他房地产业	21.8	19.2	3.4

七、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一）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18年末，全区共有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法人单位10181个，比2013年末下降10.3%，从业人员143992人，比2013年末增长13.4%。

在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法人单位中，租赁业占1.7%，商务服务业占98.3%。在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租赁业占2.2%，商务服务业占97.8%（详见表16）。

表16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计	10181	143992
租赁业	174	3207
商务服务业	10007	140785

在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法人单位中，内资单位占96.3%，港、澳、台商投资单位占1.5%，外商投资单位占2.3%。

在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单位占84.3%，港、澳、台商投资单位占9.3%，外商投资单位占6.4%（详见表17）。

表17 按登记注册类型分组的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计	10181	143992
内资单位	9800	121434
国有单位	246	10772
集体单位	97	485
股份合作单位	52	605
联营单位	3	141
有限责任公司	1098	32826
股份有限公司	51	4690
私营单位	8164	71028
其他	89	887

港、澳、台商投资单位	149	13323
外商投资单位	232	9235

(二) 主要经济指标

2018 年末，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16796.9 亿元，比 2013 年末增长 61.7%。其中，租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149.6 亿元，商务服务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16647.4 亿元，分别比 2013 年末增长 203.9% 和 61.0%。负债合计 8392.5 亿元。全年实现收入合计 1471.8 亿元（详见表 18）。

表 18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亿元)	负债合计 (亿元)	收入合计 (亿元)
合 计	16796.9	8392.5	1471.8
租赁业	149.6	92.2	37.9
商务服务业	16647.4	8300.3	1433.9

八、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一) 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18 年末，全区共有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法人单位 5437 个，从业人员 70615 人，分别比 2013 年末增长 47.8% 和 27.5%（详见表 19）。

表 19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5437	70615
研究和试验发展	371	10263
专业技术服务业	1650	37553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3416	22799

在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法人单位中，内资单位占 96.7%，港、澳、台商投资单位占 1.1%，外商投资单位占 2.2%。

在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单位占 92.2%，港、澳、台商投资单位占 4.6%，外商投资单位占 3.2%（详见表 20）。

表 20 按登记注册类型分组的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5437	70615
内资单位	5258	65118
国有单位	164	18034
集体单位	61	196
股份合作单位	60	563
联营单位	2	6
有限责任公司	532	12610
股份有限公司	22	6943
私营单位	4386	26344
其他	31	422
港、澳、台商投资单位	61	3279
外商投资单位	118	2218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18 年末，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1508.5 亿元，比 2013 年末增长 89.9%。负债合计 813.8 亿元。全年实现收入合计 487.4 亿元（详见表 21）。

表 21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亿元)	负债合计 (亿元)	收入合计 (亿元)
合 计	1508.5	813.8	487.4
研究和实验发展	203.4	87.7	85.2
专业技术服务业	779.1	399.9	301.8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526.1	326.2	100.4

九、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一）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18 年末，全区共有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法人单位 184 个，比 2013 年末增长 17.9%，从业人员 6416 人，比 2013 年末下降 3.2%。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18 年末，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120.2 亿元，比 2013 年末增长 521.7%。负债合计 91.8 亿元。全年实现收入合计 32.7 亿元。

十、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一）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18 年末，全区共有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法人单位 1334 个，从业人员 19591 人，分别比 2013 年末增长 12.5% 和 26.7%（详见表 22）。

表 22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1334	19591
居民服务业	899	5153
机动车、电子产品和日用产品修理业	245	1646
其他服务业	190	12792

在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法人单位中，内资单位占 99%，港、澳、台商投资单位占 0.5%，外商投资单位占 0.5%。

在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单位占 78.5%，港、澳、台商投资单位占 1.2%，外商投资单位占 20.3%（详见表 23）。

**表 23 按登记注册类型分组的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1334	19591
内资单位	1320	15378
国有单位	21	789
集体单位	48	339
股份合作单位	24	73
联营单位	2	4
有限责任公司	61	2010
股份有限公司	6	58
私营单位	1148	12077
其他	10	28
港、澳、台商投资单位	7	237
外商投资单位	7	3976

(二) 主要经济指标

2018 年末，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37.7 亿元，比 2013 年末增长 126.4%。负债合计 24.4 亿元。全年实现收入合计 24.7 亿元（详见表 24）。

**表 24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亿元)	负债合计 (亿元)	收入合计 (亿元)
合 计	37.7	24.4	24.7
居民服务业	17.9	13.2	9.7
机动车、电子产品和日用产品修理业	7.8	4.5	5.2
其他服务业	11.9	6.7	9.8

十一、教育

(一) 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18 年末，全区共有教育法人单位 958 个，比 2013 年末增长 21.7%，从业人员 24859 人，比 2013 年末下降 5.8%。其中，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 357 个，比 2013 年末下

降 17.6%。

2018 年末，教育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143.3 亿元，比 2013 年末增长 57.7%。负债合计 38.6 亿元。全年实现收入合计 90.6 亿元。其中，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年末资产 127.6 亿元，比 2013 年末增长 64.5%；本年支出（费用）合计 79.1 亿元。

十二、卫生和社会工作

（一）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18 年末，全区共有卫生和社会工作法人单位 386 个，从业人员 34863 人，分别比 2013 年末增长 35.4%和 8.1%。其中，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 133 个，比 2013 年末增长 15.7%。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18 年末，卫生和社会工作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342.3 亿元，比 2013 年末增长 31.7%。负债合计 132.2 亿元。全年实现收入合计 330.2 亿元。其中，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年末资产 307.7 亿元，比 2013 年末增长 23.7%；本年支出（费用）合计 304.4 亿元。

十三、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一）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18 年末，全区共有文化、体育和娱乐业法人单位 3836 个，从业人员 40878 人，分别比 2013 年末增长 63.2%和 5.3%。其中，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 198 个，比 2013 年末下

降 22.0%。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18 年末，文化、体育和娱乐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1287.2 亿元，比 2013 年末增长 111.2%。负债合计 438.0 亿元。全年实现收入合计 325.8 亿元。其中，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年末资产 205.3 亿元，比 2013 年末增长 35.7%；本年支出（费用）合计 68.6 亿元。

十四、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一）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18 年末，全区共有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法人单位 1450 个，从业人员 65034 人，分别比 2013 年末下降 20.7%和 6.0%。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18 年末，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1105.1 亿元，比 2013 年末增长 33.1%。本年支出（费用）合计 734.9 亿元。

注释：

[注一]本公报数据汇总范围为本市范围内从事相关行业的企业、行政事业、民间非营利组织等法人单位。

[注二]从业人员指从业人员期末人数。

[注三]营业收入的汇总范围为执行企业会计制度的法人单位。

[注四]收入合计的汇总范围为执行企业会计制度、行政事业会计制度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法人单位。涉及行业有：交通运输、

仓储和邮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教育，卫生和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